

## 高雄市政府青年局 函

機關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  
132號(前棟2樓)

承辦單位：創業輔導科

承辦人：游淑婷

電話：07-7995678分機2391

傳真：07-7991928

電子信箱：tt539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青輔字第11430212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度大港青年實習媒合計畫EDM(ATTC H 3  
60957401\_11430212400A0C\_ATTCH3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「114年度大港青年實習媒合計畫」EDM乙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並轉知貴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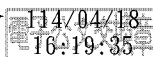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為提升本市青年職涯競爭力及能量，本局推動「大港青年實習媒合計畫」，作為連結平台角色，持續與高雄市學校、相關企業交流合作，整合高雄市實習資源，與企業共同推動人才培育，為高雄青年學子網羅各行各業的實習職缺，爰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二、適用實習申請對象為15-29歲設籍高雄市或於高雄就學之青年。
- 三、申請方式請逕至「大港青年實習站」搜尋職缺、投遞履歷，由各實習企業篩選面試及錄取，參與完成至少160小時實習時數，於實習期間企業提供符合勞動基準法規定之薪資。
- 四、檢附活動海報電子檔（EDM）1份，請協助發布於學校網頁並轉知學生參與。
- 五、本計畫大港青年實習站網頁連結：



<https://youth.kcg.gov.tw/intern/>，如需洽詢計畫相關問題，可連繫本案執行窗口周小姐、林小姐，電話：07-3321068分機51、52。

正本：全國各大專院校、高雄市各高中職

副本：財團法人中山管理教育基金會



裝

訂

線

114年

# 大港青年

## 實習媒合計畫

### 114年大港青年實習媒合計畫

高雄市政府青年局為協助青年拓展視野及了解產業趨勢，與企業合作，提供多元職缺，青年透過實際至企業實習，可增進對職場之瞭解，強化就業即戰力。

#### 參與學生資格

1. 高雄市轄內具高中職以上學籍之青年。
2. 15-29 歲戶籍設於高雄市之青年。

#### 企業提供青年

1. 提供每一實習生實習時數達 160 小時以上實習職缺。
2. 實習時薪 190 元或月薪 28,590 元以上之薪資。
3. 依法為實習生投保勞保 / 就保及勞退（健保不強制）。

## 大港實習趣 就業好實力



大港青年實習站



大港官方line帳號

大港青年實習站執行單位：  
電話：07-3321068 #51、#52  
Email: khbigdream@sysme.org.tw  
官方line帳號: @772gramp